四川省财政厅直属事业单位2019年4月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和条件要求一览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招聘单位 | 招聘岗位 | 岗位编码 | 招聘人数 | 招聘对象范围 | 其他条件要求 | 笔试开考比例 | 公共科目笔试名称 | 专业笔试名称 | 备注 |
| 岗位类别 | 岗位名称 | 年龄 | 学历或学位 | 专业条件要求 | 其他 |
| 四川省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 | 专技岗 | 综合制度岗 | 02010001 | 1 | 详见公告 | 1984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大学本科（学士）及以上学历学位 | **本科：**经济学、财政学、金融学专业；**研究生：**金融经济学、货币银行学、国民经济学、统计学专业。 | 须具有中级经济师或中级会计师及以上资格证书；大学本科学历报考者应具有2年及以上基层工作经历 | 3:1 | 详见公告 | / |  |
| 四川省财政厅政府债券发行管理中心 | 管理岗 | 综合管理岗 | 02020002 | 2 | 详见公告 | 1994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大学本科（学士）及以上学历学位 | **本科：**经济学、金融学专业；**研究生：**应用经济学、金融学专业。 | 大学本科学历报考者应具有2年及以上基层工作经历 | 3:1 | 详见公告 | / |  |
| 四川省国有金融资本运营评价中心 | 管理岗 | 管理岗1 | 02030003 | 4 | 详见公告 | 1984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大学本科（学士）及以上学历学位 | **本科：**经济学、经济统计学、财政学、税收学、金融学、金融工程、工商管理、会计学、财务管理、资产评估、统计学、应用统计学专业；**研究生**：国民经济学、区域经济学、财政学、金融学、产业经济学、国际贸易学、统计学、数量经济学、会计学、企业管理专业。 | 大学本科学历报考者须为应届毕业生或具有2年及以上基层工作经历 | 3:1 | 详见公告 | / |  |
| 四川省国有金融资本运营评价中心 | 管理岗 | 管理岗2 | 02030004 | 1 | 详见公告 | 1984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大学本科（学士）及以上学历学位 | **本科：**经济学、法学、金融学、工商管理、人力资源管理专业；**研究生**：经济法学、金融学、企业管理专业。 | 大学本科学历报考者须为应届毕业生或具有2年及以上基层工作经历 | 3:1 | 详见公告 | / |  |
| 四川省财政厅社会保险基金中心 | 管理岗 | 社保基金预算管理岗 | 02040005 | 2 | 详见公告 | 1994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大学本科（学士）及以上学历学位 | **本科：**经济学、财政学、税收学、金融学、保险学、投资学、国民经济管理、会计学、财务管理、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；**研究生：**国民经济学、区域经济学、财政学（含税收学）、金融学（含保险学）、劳动经济学、会计学、企业管理（财务管理方向）、社会保障专业。 | 大学本科学历报考者须为应届毕业生或具有2年及以上基层工作经历 | 3:1 | 详见公告 | / | 全日制硕士以上研究生年龄可放宽至1991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
| 四川省财政厅社会保险基金中心 | 管理岗 | 社保基金精算及统计分析岗 | 02040006 | 2 | 详见公告 | 1994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大学本科（学士）及以上学历学位 | **本科：**经济学、经济统计学、财政学、税收学、金融学、保险学、投资学、国民经济管理、统计学、应用统计学、会计学、财务管理、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；**研究生：**国民经济学、区域经济学、财政学（含税收学）、金融学（含保险学）、劳动经济学、统计学、数量经济学、会计学、企业管理（财务管理方向）、社会保障专业。 | 大学本科学历报考者须为应届毕业生或具有2年及以上基层工作经历 | 3:1 | 详见公告 | / | 全日制硕士以上研究生年龄可放宽至1991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
| 四川省财政厅社会保险基金中心 | 管理岗 | 社保基金财务管理岗 | 02040007 | 1 | 详见公告 | 1994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 大学本科（学士）及以上学历学位 | **本科：**经济学、财政学、税收学、金融学、保险学、投资学、国民经济管理、会计学、财务管理、劳动与社会保障专业；**研究生：**国民经济学、区域经济学、财政学（含税收学）、金融学（含保险学）、劳动经济学、会计学、企业管理（财务管理方向）、社会保障专业。 | 大学本科学历报考者须为应届毕业生或具有2年及以上基层工作经历 | 3:1 | 详见公告 | / | 全日制硕士以上研究生年龄可放宽至1991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|

注：1、本表各岗位相关的其他条件及要求请见本公告正文；

2、报考者本人有效学位证所载学位应与拟报考岗位的“学位”资格要求相符；报考者本人有效的毕业证所载学历和专业名称，应与拟报考岗位的“学历”和“专业条件要求”两栏分别相符。